

跟踪评级公告

联合[2016] 1921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跟踪评级，确定维持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6南阳高新债”AA的信用等级。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

评级业务专用章

110103004610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100022)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http://www.lhratings.com>

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企业债跟踪评级报告

主体长期信用

跟踪评级结果: AA⁻ 评级展望: 稳定
 上次评级结果: AA⁻ 评级展望: 稳定

债项信用

| 名称 | 额度 | 存续期 | 跟踪评级结果 | 上次评级结果 |
|----------|---------|-----------------------|--------|--------|
| 16 南阳高新债 | 8.80 亿元 | 2016/04/29-2023/04/29 | AA | AA |

跟踪评级时间: 2016 年 8 月 8 日

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3 年 | 2014 年 | 2015 年 |
|----------------|--------|--------|--------|
| 现金类资产(亿元) | 0.49 | 0.61 | 0.65 |
| 资产总额(亿元) | 29.69 | 30.87 | 34.46 |
| 所有者权益(亿元) | 27.25 | 29.07 | 29.91 |
| 短期债务(亿元) | 0.50 | 0.00 | 1.20 |
| 全部债务(亿元) | 0.50 | 0.00 | 1.84 |
| 营业收入(亿元) | 3.58 | 3.59 | 3.67 |
| 利润总额(亿元) | 1.59 | 1.72 | 1.07 |
| EBITDA(亿元) | 2.06 | 2.19 | 1.54 |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 1.17 | 1.76 | -2.41 |
| 营业利润率(%) | 21.42 | 18.83 | 10.91 |
| 净资产收益率(%) | 5.88 | 5.96 | 3.42 |
| 资产负债率(%) | 8.22 | 5.85 | 13.19 |
|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 1.80 | 0.00 | 5.80 |
| 流动比率(%) | 459.87 | 804.93 | 495.50 |
| 全部债务/EBITDA(倍) | 0.24 | 0.00 | 1.19 |
|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 54.70 | 121.34 | -77.36 |

注: 长期应付款中有息债务调整至长期债务;

分析师

张峻铖 姚 玥

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100022)

Http: //www.lhratings.com

评级观点

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南阳高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从事高新区市政基础设施投资以及房地产业投资。跟踪期内,公司继续获得较大的政府支持力度,具有区域垄断地位等优势,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同时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公司在建市政项目投资规模大、经营状况对政府支持依赖程度高、应收款项占比大,造成的资产流动性和质量一般,且变现能力差等不利因素对公司经营发展和偿债能力带来的负面影响。

随着公司承接的南阳高新区道路建设的不断开展,以及公司保障房项目建设支出的持续增长,公司未来收入和利润规模将有望增长;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发行的“16 南阳高新债”由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投资”)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联合资信评定其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南阳投资担保实力较强;显著提升“16 南阳高新债”偿付安全性。

综合考虑,联合资信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6 南阳高新债” AA 信用等级。

优势

1. 南阳高新区经济持续增长、财政收入水平快速提高和对市政基础设施的巨大需求为公司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作为南阳高新区内市政建设主体,在所辖区域内具有区域垄断地位。
2. 南阳高新区政府对公司的定位和支持明确,在财政补贴和资产注入等多方面给予公司持续支持。
3. “16 南阳高新债”设置了分期还款安排,有

效降低了公司资金集中偿付压力。

4. “16 南阳高新债”由南阳投资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显著提升了“16 南阳高新债”债券的安全性。

关注

1. 公司未来投资规模大，资金支出和融资压力较大。
2. 跟踪期内，公司由政府回购的三号园区保障性住房项目因未达到回购条件，因故尚未收到回购款。
3. 公司应收款项规模较大，对公司资金形成一定的占用。
4. “16 南阳高新债”募投项目回款周期与债券存续期存在一定的不匹配性。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与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二、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四、本信用评级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五、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企业相关资料主要由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不保证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六、本跟踪评级结果自发布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根据后续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一、跟踪评级原因

根据有关要求，按照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及“16 南阳高新债”的跟踪评级安排进行本次定期跟踪评级。

二、主体概况

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经南阳市人民政府（宛政文[2001]142号）批准，由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南阳高新区管委会”）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于2002年6月21日经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南阳高新区管委会于2005年7月、2006年10月和2012年6月分别对公司增资200万元、101万元和3699万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截至2015年底，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根据宛开财[2016]9号《南阳高新区财政局关于对区投资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通知》于2016年2月、2016年3月和2016年5月南阳高新区管委会分别对公司增资1080万元、4000万元和5000万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截至目前，公司注册资本1608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南阳高新区管委会，持股比例100%。

公司经营范围是对高新区市政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的投资，金属建材购销，对房地产业投资（上述项目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须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除外）。

公司本部设有综合办公室、财务审计部和业务开发部共3个职能部门。公司于2015年11月16日新成立全资子公司南阳科创实业有限公司（由于该子公司于2015年度并未开展实质性业务，未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截至2015年底，公司下属3家全资子公司和1家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5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34.46亿元，所有者权益29.91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0.05亿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7亿元，

利润总额1.07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南阳市独山大道与312国道交叉口南创业大厦8楼；法定代表人：杨新亚。

三、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

2015年，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发展阶段，全年GDP67.7万亿元，同比实际增长6.9%，增速创25年新低，第三产业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推动力。具体来看，2015年，全国消费需求整体上较为平稳，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下滑，进出口呈现双降趋势；同时，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六年来首次落入“1”时代，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和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PIRM）处于较低水平，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仍在荣枯线以下，显示我国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但在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的推动下，中国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产业结构调整稳步推进，第三产业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推动力。根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2015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GDP）67.7万亿元，同比实际增长6.9%，增速创25年新低；分季度看，GDP增幅分别为7.0%、7.0%、6.9%和6.8%，经济增速逐渐趋缓。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速放缓拖累中国整体经济增长，但第三产业同比增速有所提高，表明中国在经济增速换挡期内，产业结构调整稳步推进。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行，成为GDP增速回落的主要原因。2015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5.2万亿元，同比名义增长10.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2.0%，以下除特殊说明外均为名义增幅），增速呈现逐月放缓的态势。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速较快，但房地产开发投资和制造业投资增速降幅明显，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拖累。

消费增速整体上较为平稳，为经济增长发

挥“稳定器”作用。2015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1万亿元，同比增长10.7%，增幅较2014年下降1.3个百分点；全国消费与人均收入情况大致相同，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全年同比增长8.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7.4%，增幅较上年略有回落。

贸易顺差继续扩大，但进、出口双降凸显外贸低迷。2015年，全国进出口总值4.0万亿美元，同比下降8.0%，增速较2014年回落11.4个百分点。贸易顺差5930亿美元，较上年大幅增加54.8%，主要是国内需求疲弱、人民币贬值和大宗商品价格低迷等因素所致。中国受到全球经济增速放缓以及国内制造业成本优势逐渐降低的影响，外贸形势不容乐观，但随着人民币（相当于美元）贬值、欧美经济复苏以及国内稳外贸措施和一带一路项目的逐步落地，外贸环比情况略有改善。

2015年，中国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22万亿元，比上年增长8.4%，增速较上年有所回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8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5.8%，同比增速有所加快。政府财政赤字规模增至2.36万亿元，赤字率上升至3.5%，显著高于2.3%的预算赤字率。

2016年是中国“十三五”开局之年，我国将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助力经济发展新常态。中共十八届五中全会审议决定到2020年GDP比2010年翻一番，意味着“十三五”期间的GDP增速底线是6.5%。2015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2016年的重点是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在上述会议和政策精神的指引下，2016年，在财政政策方面，政府将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推进11大类重大工程包、六大领域消费工程、“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重点项目，促进经济发展；但经济放缓、减税、土地出让金减少以及地方政府债务逐渐增加等因素将导致财政赤字率进一步上升，或将

在一定程度上压缩积极财政的空间。在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将综合运用数量、价格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继续支持金融机构扩大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信贷投放，同时进一步完善宏观审慎政策框架；M2或将保持13%以上的较高增速，推动实体经济增长；在美元加息、国内出口低迷、稳增长压力较大的背景下，预计央行可能通过降准等方式对冲资金外流引起的流动性紧张，营造适度宽松的货币金融环境。

四、行业及区域经济环境

1. 行业分析

(1) 行业概况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机场、地铁、公共汽车、轻轨等城市交通设施建设，市内道路、桥梁、高架路、人行天桥等路网建设，城市供水、供电、供气、电信、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等公用事业建设等领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近些年，全国各地城建资金来源和渠道日益丰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水平迅速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基础设施还比较薄弱，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和制约着中心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的发挥，不利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发展。政府一直是中国城市建设的唯一投资者。自1998年以来，中央政府逐年增加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特别是增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供给规模，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国债项目实行贷款贴息、财政拨款等一系列优惠政策，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注入了大量的资金，而地方政府也相应出台了許多优惠政策，积极支持

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

地方政府基础设施建设融资平台被明确为代表国家或地方政府专业从事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和经营活动的企业，是组织中央或地方经营性投资活动的主体。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国内大多数融资平台已形成了较大的经营规模，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具有投资数额巨大、回收期长、投资收益的间接性等特点，目前中国从事此项业务的融资平台面临着投资项目公益性与市场性相混淆、投资项目管理模式单一、国有独资导致公司无法进行多元化运作等实际问题。

（2）行业政策

20 世纪 90 年代末期以来，国家为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改革，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主要着眼于确立企业的投资主体地位，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通过发行债券拓宽融资渠道等。2009 年，在宽松的平台融资环境及 4 万亿投资刺激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速度猛增，造成投资过热及地方财政隐性债务规模快速攀升，2010 年以来，为了正确处理政府融资平台带来的潜在财务风险和金融风险，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清理及监管政策，严控平台债风险。

2012 年 12 月 24 日四部委联合下发了财预[2012]463 号，通过规范融资方式、制止违规担保等措施约束地方政府及其融资平台政府性债务规模的无序扩张。2013 年 4 月，银监会下发《关于加强 2013 年地方融资平台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要求各金融机构遵循“控制总量、优化结构、隔离风险、明晰职责”的总体思路，以降旧控新为重点，以风险缓释为目标，继续推进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管控工作。2013 年 8 月底，国家发改委办公厅下发发改办财金【2013】2050 号文，支持“债贷组合”模式。“债贷组合”模式在棚改债中的应用，创新点在于银行的引入，一方面银行提供贷债统一授信，为棚改债的偿还提供

了备用信用支持；另一方面银行作为综合融资协调人，在债券存续期内通过动态长效监控，强化包括贷债在内的整体债务风险管理，为棚改债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偿债资金的归集起到一定的监管和风险提示作用。整体上 2012 及 2013 年政府融资平台面临较为严峻的信贷融资环境，迫使公开市场融资的城投债保持较大发行规模。其次，《指导意见》对不同行政级别融资平台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对国家鼓励的项目继续进行信贷支持，这些差异化的政策使省级、省会城市融资平台和从事保障房、公路类融资平台面临相对宽松的融资环境。

2014 年 10 月初，国务院发布“国发【2014】43 号”《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以下简称《43 号文》）。《43 号文》的主要内容是围绕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建立“借、用、还”相统一的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机制：首先，明确了政府性债务举债主体，且规定融资平台公司不得新增政府债务，地方政府性债务采取政府债券形式；其次，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限额管理及全口径预算管理，地方政府债务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和适度归还存量债务，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再次，明确了偿债主体为地方政府，中央政府实行不救助原则。2014 年 10 月底，财政部发布《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纳入预算管理清理甄别办法》（财预【2014】351 号，以下简称《351 号文》），《351 号文》主要围绕清理存量债务、甄别政府债务提出了细化内容。新增核心内容主要包括：①明确存量债务甄别结果上报核查及追责要求；②提出根据项目自身收益能否平衡债务来甄别地方政府债务，其中对于通过 PPP 模式转化为企业债务的情况，正式明确其不能纳入政府性债务；③新增“凡债务率超过预警线的地区，必须做出书面说明”。综上，《43 号文》及《351 号文》的出台，对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行为、约束地方政府盲目举债、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起到积极的作用。

2015 年 5 月 15 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财

政部、人民银行、银监会《关于妥善解决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5]40号），为确保融资平台公司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化解在建项目到期债务风险提供了一些操作细则。

2015年以来，从财政部部长楼继伟2015年3月6日针对地方政府债务问题答记者问，到2015年上半年地方政府债券系列政策的推出，再到融资平台公司在建项目后续融资政策落地，以及2015年5月份国家发改委积极推进项目收益债同时调整企业债券发行标准等政策的出台，进而2015年11月份国家发改委简化企业债券申报程序，融资平台公司整体违约概率较2014年《43号文》出台时的预期违约概率有所降低，融资平台公司债务短期周转能力有望增强，流动性风险将得以缓释。

整体看，通过多次分类整合，不同类型债务及融资平台得到逐步整理规范，在政策不断细化的大背景下，政府投融资平台逐步出现两极分化，有条件的平台将获得更多政府及信贷等支持，未来在城市发展中起到更加突出的作用，无条件的平台将出现功能弱化，面临调整。同时，监管机构对于债券管理也逐步重视，未来从发债审批到后督管理的全程监控，将成为新趋势。

2. 区域经济概况

公司作为南阳高新区管委会设立的国有资产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主体，主要承担南阳高新区基础设施及保障房的建设任务。此外，南阳高新区隶属南阳市，并作为其重要的经济组成部分，因此公司的经营发展取决于南阳市及高新区经济水平以及未来发展规划。

（一）南阳市经济发展情况

1) 南阳市经济发展状况

作为河南省地域大市、人口大市和中原经济区建设主体区，南阳市近年来经济社会发展整体呈现和保持了良好的趋势和态势。在农业方面，南阳素有“中州粮仓”之称，是全国粮、

棉、油、烟集中产地；在工业上，南阳市工业生产总产值多年来稳居河南省第3位，拥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一大批国家级重点企业，全市已经形成油碱化工、装备制造、冶金建材、纺织服装、食品加工、电力能源六大战略支撑产业和新能源、光电、新材料三大战略新兴产业。

根据《2015年南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5年南阳市全年全市生产总值2522.32亿元，比上年增长9.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04.19亿元，增长4.5%；第二产业增加值1153.91亿元，增长8.9%；第三产业增加值964.22亿元，增长12.0%。三次产业结构16.0:45.8:38.2。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708.87亿元，比上年增长17.0%，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2630.45亿元，增长17.5%。

2) 南阳市财政实力

2015年，全年全市地方财政总收入255.65亿元，比上年增长9.3%。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57.08亿元，增长11.4%。其中：税收收入105.56亿元，增长0.7%，税收占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7.2%；非税收入51.52亿元，增长42.3%。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519.19亿元，增长14.9%。其中，教育支出增长3.5%；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增长25.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长18.3%；城乡社区支出增长98.2%。全市17个县（市、区）中有13个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均超过5亿元，其中西峡县超过10亿元。

（二）南阳高新区经济发展情况

1) 南阳高新区概况

南阳高新区是1995年3月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科技工业园区，1996年1月正式运行。2010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南阳高新区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阳高新区位于南阳市区东北部，现辖2个街道办事处和1个中关村南阳科技产业园，共14个社区和4个行政村，管辖面积48.06平方公里。

2) 南阳高新区经济发展状况

南阳高新区是南阳实现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重要载体。建区以来，南阳高新区依靠现有的资源优势和发展基础，积极推进先进产业集聚，吸引了企业入驻，带来了大量的建设开发需求。大规模的投资建设为南阳高新区的发展提供了保障，也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和巨大的发展机会，使公司在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方面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优势。

南阳高新区2015年地区生产总值为115.7亿元，同比下降4.85%，人均生产总值88954元，三次产业结构为2: 53.4: 44.6。全年全市全部工业增加值993.6亿元，比上年增长8.9%，其中高新区全部工业增加值46亿元。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708.87亿元，比上年增长17.0%，其中高新区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05.06亿元，比上年增长16.00%。

南阳高新区2015年全年共引进、立项、备

案超亿元项目63个，其中超亿元的项目13个，总投资103亿元；合同利用外资0万美元，实际利用外资1400万美元，实际利用省外资金44.7亿元。

3) 南阳高新区财政实力

2015年，南阳高新区一般预算收入为6.05亿元，同比下降26.34%，主要系税收收入有所下降所致。2015年，南阳高新区税收收入为5.37亿元，同比下降31.44%，占一般预算收入的88.72%，主要系2015年部分行业营业税改增值税以及企业营业收入、利润减少使得的税收减少均对于地方税收分成的收取造成了一定影响。2015年南阳高新区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长较快，为5.50亿元，同比增长174.34%。

总体看，跟踪期内，南阳高新区一般预算收入大幅下降，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变化具有较大波动性，土地出让收入持续增长，南阳高新区财政收入小幅增长，为公司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表1 南阳高新区财政收入情况(单位: 万元)

| 科目 | 2013年 | 2014年 | 2015年 | 增长率(%) |
|-------------------------------|---------------|---------------|---------------|---------------|
| (一) 地方一般预算本级收入 | 89681 | 82178 | 60533 | -17.84 |
| 1. 税收收入 | 71716 | 78332 | 53704 | -13.46 |
| 2. 非税收入 | 17965 | 3846 | 6829 | -38.35 |
| (二) 转移支付和税收返还收入 | 4558 | 13946 | 8513 | 36.66 |
| 1.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 1568 | 5660 | | |
| 2.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 1680 | 8006 | 8230 | 121.33 |
| 3. 税收返还收入 | 1310 | 280 | 283 | -53.52 |
| (三)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13150 | 20039 | 54975 | 104.47 |
|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 9130 | 18895 | 53231 | 141.46 |
|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 1410 | 598 | 1061 | -13.25 |
| 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 | 580 | 546 | 683 | 8.52 |
| 4.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 1930 | - | | |
| (四) 预算外财政专户收入 | 1050 | 3120 | 283 | -48.08 |
| 地方综合财力=(一)+(二)+(三)+(四) | 108439 | 119283 | 124304 | -- |

资料来源: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4) 南阳高新区未来发展

未来几年，南阳高新区将围绕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利用、招商引资三大中心，进一步拉大发展框架，壮大经济实力，实现入区项

目数量、质量上的新发展；以园区建设为载体与平台，科学配置资源，着力发展循环经济，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经省政府批准成立中关村南阳科技产业园。以中关村南阳

科技产业园为载体，重点打造创新创业、电商、大学可研、新兴产业四个板块，实现“一区多园”，齐头并进。

五、基础素质分析

1. 产权状况

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是经南阳市人民政府（宛政文[2001]142号）批准，由南阳高新区管委会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截至目前，公司注册资本1608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南阳高新区管委会，持股比例100%。

2. 人员素质

根据2016年6月20日《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任命公司原副董事长杨新亚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及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原董事、总经理高增伟先生任命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同时委派洪保云先生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洪保云，男，1967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回族，中共党员。1992年7月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1992年9月~1996年1月在南阳市政府经济研究室工作；1996年1月至今在南阳到高新区管委会工作，历任区社会事业局办公室主任、百里奚街道办事处主任、张衡街道办事处书记，现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人事变更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产生影响。

3. 政府支持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投融资实力和业务发展水平，跟踪期内，南阳高新区管委会和南阳高新区财政局继续在资金和资产注入、财政补贴和财政专项资金保障等方面给予公司大力支持。

资金和资产注入

自公司成立以来，南阳高新区财政局共向公司投入了43667.28万元资金用于增加公司实

收资本、资本公积以及项目建设资金。

表2 南阳高新区财政局对公司资金注入情况

| 时间 | 金额(万元) | 用途 | 验资报告/划拨文件 |
|-----------|-----------------|-------------|-----------------|
| 2002年6月 | 2000.00 | 初始资本金投入 | 宛正验字[2002]第150号 |
| 2005年7月 | 200.00 | 增加注册资本 | 宛正验字[2005]第257号 |
| 2006年10月 | 101.00 | 增加注册资本 | 宛正验字[2006]第280号 |
| 2011年5月 | 1667.28 | 投资款用于增加资本公积 | 宛开财函[2011]01号 |
| 2012年6月 | 3699.00 | 增加注册资本 | 宛正验字[2012]第045号 |
| 2016年2月 | 1080.00 | 增加注册资本 | 宛开财函[2016]9号 |
| 2016年3月 | 4000.00 | 增加注册资本 | |
| 2016年5月 | 5000.00 | 增加注册资本 | |
| 合计 | 18467.28 | -- | -- |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此外，另有部分尚未形成资产的政府拨款计入公司专项应付款，截至2015年底为7899.57万元。

土地资产方面，2008~2012年，南阳高新区财政局陆续向公司注入9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资产，涉及土地面积共计43.70万平方米，评估价值共计14.59亿元。土地用途以商业、商业服务业和住宅为主。公司土地使用权资产计入无形资产。

财政补贴

对于公司的基础设施代建，南阳高新区管委会均成立了财政专项资金予以保障其项目结算款的支付。

根据宛开财[2009]29号《南阳高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南阳高新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自2010年起，南阳高新区财政局设立南阳高新区财政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辖区内道路工程、供排水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力照明设施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对外投资，征地项目用地补偿款项等。该财政专项资金由南阳高新区财政局负责筹集与管理。

根据宛开财[2011]22号、宛开财[2012]11号、14号、16号和宛开财[2013]09、15号，2013~2015年，南阳高新区财政局分别向公司

号工业园4号路、二号工业园8号路、三号工业园道路、豫02线、纬七路、纬八路、经九路、经十路、雪枫路等。公司未结转确认的资产在存货中反映，其中道路开发成本占存货占比为10.35%，未付工程款在其他应付款中反映，占比95.07%。

2013~2015年，经过南阳高新区财政局验收确认回购了明山路、独山大道、豫02线高新区段、二号工业园3号路、麒麟西路、三号工业园道路、312国道及雪枫路、纬七路、纬八路、纬十路、经十路等道路资产。2015年公司确认了3.63亿元回购收入。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毛利润主要由验收项目评估价值与存货中建设成本账面价值的价差以及5%投资收益构成。2015年公司基础设施建设毛利率为13.87%，毛利率同比下降8.70个百分点，主要受价差变动和建设成本上升影响所致。

受上述投资、建设、回购模式影响，公司与南阳高新区财政局和项目建设方分别存在债权和债务关系。为解决各方资金紧张，提高资金利用效率，2012年，公司与南阳高新区财政局、项目建设方年底经协商签订《三方支付协议》，公司将应收南阳高新区财政局回购款的债权转让给项目建设方，作为公司向项目建设方偿还同等金额的债务。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抵消同等金额，无现金流产生。2014~2015年，公司部分道路业务分别与南阳高新区财政局、项目建设方进行资金结算，但由于该部分业务收现质量较差，现金流入规模较小。

截至2015年底，公司存货中主要由其投资

的道路项目成本构成，待政府逐年回购，能够对公司基础设施建设收入形成一定保障。但由于项目回购金额由每年评估价值确定，可能导致公司未来收入规模和毛利率水平的波动。由于公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受政府规划影响大，未来投资额可能有所波动。

保障性住房建设

保障性住房建设方面，公司业务收入主要由限价商品住房的销售收入和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的补贴收入构成。公司开发的限价商品住房面向经审核符合购买条件的特定人群进行销售。同时，公司以投资建设与回购方式开发部分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通过与政府签署回购协议，未来通过政府回购方式确定收入。此外，政府针对部分保障房以成本的120%进行补贴。公司保障房项目开发成本在在建工程反映。

近年来，公司保障房建设全面开工。2013年三号园区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一期建设完成并竣工验收，实现政府回购2812.03万元，2014~2015年由于已签订回购协议的公司保障房还不具备回购条件，主要由于三号园区保障房项目尚仍处于决算审计阶段，需待以往年度手续完备完整和决算金额确定后进行回购，预计2016年底会有部分回购款收入，故目前尚无回购保障房资金收入。

截至2015年底，公司主要在建的保障房项目包括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2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3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和三号园区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等项目。

表4 截至2015年底公司主要在建保障房项目情况（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概况 | 总投资 | 项目进展安排 | 预期收入 | 预期盈利 |
|--------------------------|--------------------------|----------|---|-----------|----------|
| 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2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限价房 | 4048套，28.82万平方米 | 91424.00 | 一期工程已开工1500套，并于2014年完工；二期工程2548套2014年开工，并于2015年完工 | 103752.00 | 12328.00 |
| 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2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廉租房一期 | 建设1栋14层住宅楼，270套，1.35万平方米 | 3402.00 | 工程已于2012年底竣工 | 4762.80 | 1360.80 |

| | | | | | |
|---------------------------|---|------------------|-------------------------------|------------------|-----------------|
| 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2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廉租住房二期 | 建设2栋高层住宅楼，486套，2.43万平方米 | 6804.00 | 2013年年初开工并完成30%，2015年年底完工 | 9525.60 | 2721.60 |
| 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3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 总建筑面积17.21万平方米，其中住宅1585套，12.90万平方米，其余为商业用房和配套设施 | 45000.00 | 2012年年底开工2014年底完成50%，2015年底竣工 | 56576.10 | 11576.10 |
| 三号园区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二期 | 建设1栋29层住宅楼，514套，2.06万平方米 | 3600.00 | 2012年11月已开工建设，2014年年底已竣工验收 | 4951.00 | 1440.00 |
| 三号园区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三期 | 建设5栋高层住宅楼，1520套，6.08万平方米 | 19700.00 | 2014年开工并完成30%，2015-16年完工70% | 27096.00 | 7880.00 |
| 合计 | | 169930.00 | | 206663.50 | 37306.50 |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公司保障房项目建设中，由政府回购的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项目为三号园区保障性住房项目，项目总投资2.33亿元。根据公司与南阳高新区管委会签署的回购协议，公司将在2014~2020年间收到项目回购款合计3.21亿元。2014年~2015年由于保障房尚未达到回购条件，尚未收到项目回购款收入。其他项目中限价房和配套商业设施公司将在项目建成后通过自行销售回款，预计在2014~2020年间产生销售收入16.03亿元，该部分由于公司建设资金需求大导致项目建成周期递延，目前还在建设中，预计未来会形成销售收入。同时政府未来将针对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2号安置小区项目提供专项补贴共计1.52亿元。

跟踪期内，随着公司保障房业务的展开，公司保障房业务收入规模有望实现快速增长，

对公司未来收入和利润规模增长形成有力支撑。

4. 未来发展

未来几年，南阳高新区将围绕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利用、招商引资三大中心，进一步扩大发展框架，壮大经济实力，实现入区项目数量、质量上的新发展；以园区建设为载体与平台，科学配置资源，着力发展循环经济，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未来公司计划全力拓宽融资渠道和创新融资方式，为南阳高新区的开发建设和经济发展提供全面支持；继续以基础设施建设为重要的战略支撑点，同时参与保障房等项目的建设，不断开拓新的盈利方式；加快市场化步伐，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和产业结构，促使公司不断发展壮大。

表5 公司主要拟建项目概况（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计划总投资 | 项目批文 | 资金来源 | 截至2015年底项目进展 |
|-----------|-----------|------------------|--------------|------|--------------|
| 1 | 经十一路、溧源路 | 20200.00 | 宛开管经【2014】1号 | 公司自筹 | 正在规划设计 |
| 2 | 电子商务园 | 51150.00 | 宛开管经【2014】号 | 公司自筹 | 正在规划设计 |
| 3 | 高新生态园科技中心 | 30000.00 | 宛开管经【2013】3号 | 公司自筹 | 正在规划设计 |
| 4 | 西环路 | 4500.00 | 宛开管经【2013】8号 | 公司自筹 | 一期基本完工 |
| 合计 | | 105850.00 | | | |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公司未来投资重点主要集中于新区的科技园企业加速器项目、电子商务园项目、高新生态园科技中心等项目的建设以及与其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未来投资规模较大且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筹，随着公司拟建项目的陆续开工，未来公司债务规模将呈增长态势，外部

融资需求将有所增加。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发行的“16南阳高新债”募集资金额度为8.80亿元，采用单利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16 南阳高新债”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6 南阳高新债”募集资金共 8.80 亿元，其中 6.20 亿元用于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 2 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2.60 亿元用于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 3 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公司为上述募投项目的投资主体，募集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6 截至 2015 年底“16 南阳高新债”募投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安排 | 募集资金已投资额 | 完工率 |
|-----------------------|---------------|--------------|--------------|-------|
| 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 2 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 101630 | 62000 | 31000 | 30.50 |
| 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 3 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 45000 | 26000 | 10000 | 22.22 |
| 合计 | 146630 | 88000 | 41000 | -- |

资料来源: 公司提供

“16 南阳高新债”投资项目共计总投资 14.66 亿元，未来将以销售限价房和配套商业用房的形式回收投资成本并确认收入。从时间上看，公司限价房销售进度受政府规划影响大，未来销售可能与“16 南阳高新债”本息偿还期限具有一定的不匹配，南阳市高新区管委会给予公司的专项补贴规模较小。

截至目前，“16 南阳高新债”所募集资金已使用 4.10 亿元。各项目具体投资额及项目完工情况见表 6。

九、财务分析

1. 财务质量及财务概况

公司提供的 2015 年财务报表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结论。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新成立子公司南阳

科创实业有限公司，由于该子公司于 2015 年度并未开展实质性业务，未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因此公司于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较 2014 年度未发生变化，财务可比性强。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34.46 亿元，所有者权益 29.91 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0.05 亿元）；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7 亿元，利润总额 1.07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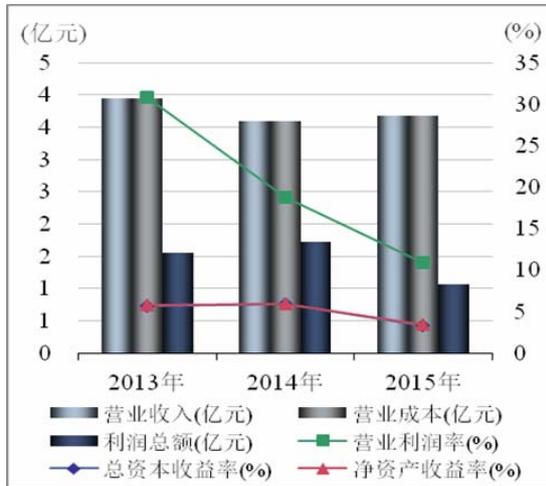
2. 盈利能力

公司营业收入按照与南阳高新区财政局、南阳高新区管委会签订的回购协议确认，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7 亿元，主要是道路建设收入（占比 98.91%），同比增长 2.47%。道路建设收入和保障房建设收入是公司收入主要来源。公司按照实际建设成本确认营业成本，2015 年公司营业成本为 3.14 亿元，同比增长 13.04%，受此影响，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2015 年为 10.91%。

2015 年公司期间费用为 0.41 亿元，较 2014 年度同比下降 4.05%，主要为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2015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1.06%，同 2014 年相比下降 0.75 个百分点，基本持平。总体来说，期间费用对利润的侵蚀作用有较为明显，但有小幅缓解，公司对期间费用的控制力有待提高。

2015 年公司营业利润为 -0.05 亿元，较上年大幅下降，在财政补贴收入的支持下，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07 亿元，较 2014 年下降 37.55%；主要系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的增加以及营业成本增幅大于营业收入的增幅所致。2015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1.16 亿元，主要为基础设置建设和安置房建设的补助款。

图1 2013~2015年公司盈利情况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

从盈利指标看，公司总资本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波动中有所下降。2015年公司总资本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22%和3.42%，较2014年分别下降2.74和2.54个百分点。

总体看，跟踪期内，受公司道路建设业务毛利率持续下滑以及保障房业务由于尚未达到回购条件无回购款收入影响，公司利润规模有所波动，政府补贴收入在利润构成中比重持续提升。受政府部门规划影响较大，未来营业收入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较大。

3. 现金流

从经营活动来看，2015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2.38亿元，同比增长21.34%，主要系公司2015年度道路建设收入以及其他业务收入增长明显。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44亿元（包含政府补贴和部分往来款），同比下降55.24%，主要系2015年度收到政府补贴以及其他往来款减少所致。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合计3.82亿元。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5.36亿元，同比增长173.25%，主要为公司建设成本数额大幅增长所致。2015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0.71亿元，主要为往来款。2015年公司

经营活动表现为净流出，为-2.41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大幅下滑，主要系项目建设成本大幅增加以及往来款减少所致。

从收入实现质量指标看，2015年为64.79%，主要由于公司以工程建设收入减成本后的毛利结算，且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抵消同等金额，抵消部分无现金流产生，导致现金收入比较低。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往来款，2015年为0.71亿元。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1亿元，同比下降236.77%，主要系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和流出额同时增加所致。

从投资活动来看，2015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35亿元，全部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现金。

公司筹资方式主要为借款筹资和吸收投资。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前现金流量净额为2.79亿元，主要系公司对外筹资需求有所增加导致的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其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69亿元，为公司收到区财政局预付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2号安置小区保障房的部分回购款，考虑到其预付性质，公司反映在“其他应付款”科目中，暂不确认为回购款收入。

总体看，跟踪期内，公司收现质量较差，公司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规模较小。未来随着公司拟建项目的开工，公司筹资压力将有所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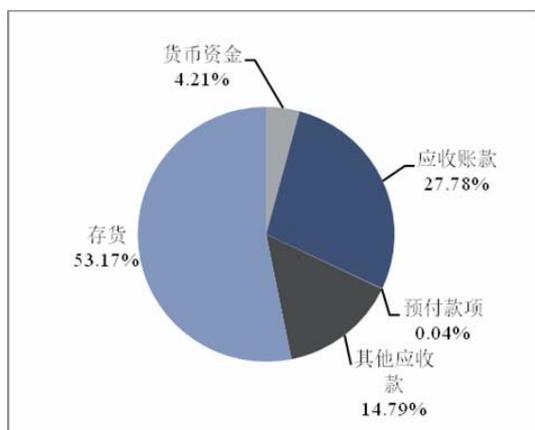
4. 资产质量

截至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34.46亿元，其中流动资产合计占44.81%，非流动资产合计占55.19%。

流动资产

截至2015年底，公司流动资产合计15.44亿元，主要由存货、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账款构成。

图2 2015年底公司流动资产构成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

截至2015年底，公司货币资金0.65亿元，主要为银行存款，占比99.37%，同比增长6.02%。

截至2015年底，公司应收账款为4.29亿元，同比增长14.40%，全部为应收高新区财政局的工程回购款。从账龄看，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为3.45亿元，1~2年的应收账款为0.96亿元，公司共计提坏账准备0.13亿元，计提比例2.96%。公司应收账款全部是公司应收高新区财政局的工程回购款。

截至2015年底，公司其他应收款2.28亿元（净额），主要为与高新区财政局、高新区内企业之间的往来款。从账龄来看，1年以内的占14.15%，1-2年的占47.87%，2-3年的占33.04%，3年以上的占4.95%。公司计提坏账准备0.26亿元，占比10.87%，整体看，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较充分。其中对于区财政局计提坏账准备的增长主要系账龄影响，回收风险低。

截至2015年底，公司存货余额8.21亿元，同比增长74.09%，主要系公司保障房开发成本大幅增长所致。其中保障房开发成本占比80.82%，道路开发成本占比10.35%，其余为土地开发成本和其他开发成本。公司2015年不存在存货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非流动资产

截至2015年底，公司非流动资产为19.02

亿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分别占65.48%、23.38%和9.93%。

截至2015年底，公司长期股权投资0.07亿元，较2014年底有所增加主要是对南阳高新区沔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增加。

截至2015年底，公司固定资产净额4.45亿元，同比增长32.74%，主要系公司2015年度将光电孵化园标准厂房及附属设施项目转固所致。从构成上看，其中房屋建筑物占比98.43%。公司固定资产累计计提折旧0.34亿元，计提比率7.70%。

截至2015年底，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工业园项目土地补偿支出和河南华祥公司资产项目构成。在建工程为1.89亿元，同比下降41.49%，主要系光电孵化园标准厂房及附属设施项目转固所致。

截至2015年底，公司无形资产12.45亿元，全部为政府划拨的土地使用权，无抵押情况。

总体看，跟踪期内，公司资产规模持续扩张，公司资产中无形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和应收账款占比高，同时，公司的应收款项持续增长，对公司资金形成一定的占用。公司资产流动性弱。

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截至2015年底，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9.91亿元，同比增长2.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9.86亿元，其中，实收资本占2.01%，资本公积占49.61%，盈余公积占2.85%，未分配利润占45.52%。

跟踪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主要由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构成，整体稳定性较好。

负债

截至2015年底，公司负债合计4.55亿元，较2014年底同比增长151.85%，主要系公司长期应付款、短期借款和专项应付款的增加所致。受非流动负债大幅增加影响，截至2015

年底公司非流动占比有所上升，流动负债占比68.54%，非流动负债占比31.46%。

截至2015年底，公司流动负债合计3.12亿元，较2014年底增长114.52%，其中由短期借款（占38.51%）、应交税费（占20.06%）和其他应付款（占24.76%）构成，其中公司其他应付款占比较高。

截至2015年底，公司短期借款1.20亿元，2014年底无短期借款。新增短期借款全部为保证借款。

截至2015年底，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0.77亿元，主要由往来款和土地补偿款构成。该土地补偿款系应付预征地土地补偿款，后系项目调整，该笔补偿款已于2016年6月冲回。

截至2015年底，公司非流动负债合计1.43亿元，同比增长305.63%，主要系2015年度新增长期应付款以及专项应付款的增加所致。截至2015年底，公司专项应付款为0.79亿元，主要由保障住房财政补助资金、白河南王庄廉租房土地补偿款、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公司、岗王庄公租房项目土地和白河南康王庄廉租房土地项目和背街小巷道路改造项目等组成。

截至2015年底，公司长期应付款为0.64亿元，为新增项目借款。

债务方面，截至2015年底公司全部债务1.84亿元，2014年底无有息债务。主要来源于2015年度新增加短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中项目借款转入长期债务所致。从债务结构看，公司有息债务主要为短期债务，短期债务占全部债务65.22%。随着有息债务的增长，2015年底，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较2014年底有所上升，分别为13.19%和5.80%。

跟踪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保持平稳增长，受新增短期借款影响，公司全部债务增长，各项债务指标也均有所上升，但公司资产负债率极低，整体债务负担尚处于可控水平。

6. 偿债能力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2015年底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495.50%和232.05%，均较2014年底的804.93%和480.29%降幅较大，主要系公司2015年度流动负债增长幅度较大所致。由于公司存货较多，实际保障能力相对较低。2015年底，公司现金类资产为0.65亿元，是2015年底公司流动负债的0.21倍，现金类资产对公司流动负债的覆盖程度较弱。2015年公司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为-77.36%。总体看，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

从长期来看，截至2015年底，公司长期有息债务为0.64亿元，为有息长期应付款，系公司保障房项目借款。2014年无长期债务。2015年公司EBITDA值为1.54亿元。全部债务/EBITDA上升至1.19。考虑到公司持续获得政府支持及充分的土地资产，但随着未来保障房投资建设进程加快，公司将承担一定的有息债务偿付压力，预计未来偿债能力将有所下降。

截至2015年底，公司无对外担保。

截至2015年底，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总额为1.20亿元，已使用1.20亿元，公司融资渠道有待拓宽。

7. 过往债务履约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基本信用信息报告（报告编号为：NO.B201503250071808666），截至2016年7月11日，公司无未结清和已结清的不良信贷信息记录，过往债务履约情况良好。

8. 抗风险能力

基于对公司自身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南阳市及南阳高新区区域经济发展及财力水平的综合分析，并考虑到南阳高新区管委会对于公司在资产注入和财政补贴等方面的支持，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强。

十、存续期内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公司于2016年4月发行“16南阳高新债”，募集资金8.80亿元，债券期限7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16南阳高新债”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为3.82亿元，为“16南阳高新债”本金的0.43倍；2015年公司EBITDA为1.54亿元，为“16南阳高新债”本金的0.18倍。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对债券无保障能力。公司将于2019年起每年偿还本金1.76亿元。公司2015年EBITDA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从2019年起每年还本额度的保护倍数分别为0.88倍和2.17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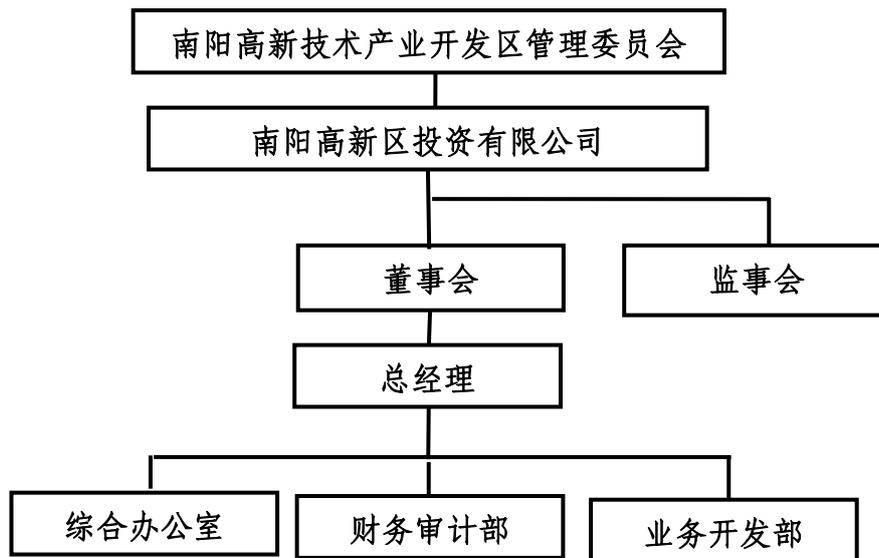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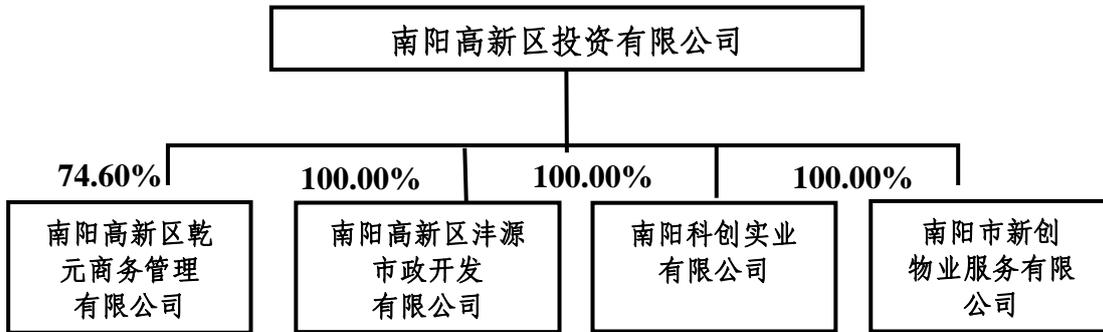
“16南阳高新债”设置了分期还款安排，有效降低了公司资金集中支付压力；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16南阳高新债”每年待偿还本金覆盖程度尚可。

“16南阳高新债”由南阳投资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南阳投资担保实力较强，经联合资信评定其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显著提升“16南阳高新债”偿付安全性。

十一、结论

综合考虑，联合资信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6南阳高新债”AA信用等级。

附件 1 公司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图



附件 2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 项目 | 2013 年 | 2014 年 | 2015 年 |
|----------------|--------|--------|--------|
| 财务数据 | | | |
| 现金类资产(亿元) | 0.49 | 0.61 | 0.65 |
| 资产总额(亿元) | 29.69 | 30.87 | 34.46 |
| 所有者权益(亿元) | 27.25 | 29.07 | 29.91 |
| 短期债务(亿元) | 0.50 | 0.00 | 1.20 |
| 长期债务(亿元) | 0.00 | 0.00 | 0.64 |
| 全部债务(亿元) | 0.50 | 0.00 | 1.84 |
| 营业收入(亿元) | 3.58 | 3.59 | 3.67 |
| 利润总额(亿元) | 1.59 | 1.72 | 1.07 |
| EBITDA(亿元) | 2.06 | 2.19 | 1.54 |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 1.17 | 1.76 | -2.41 |
| 财务指标 | | | |
|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次) | 3.81 | 1.27 | 0.91 |
| 存货周转次数(次) | 0.41 | 0.55 | 0.49 |
| 总资产周转次数(次) | 0.12 | 0.12 | 0.11 |
| 现金收入比(%) | 18.96 | 54.71 | 64.79 |
| 营业利润率(%) | 21.42 | 18.83 | 10.91 |
| 总资本收益率(%) | 5.77 | 5.96 | 3.22 |
| 净资产收益率(%) | 5.88 | 5.96 | 3.42 |
|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 0.00 | 0.00 | 2.09 |
|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 1.80 | 0.00 | 5.80 |
| 资产负债率(%) | 8.22 | 5.85 | 13.19 |
| 流动比率(%) | 459.87 | 804.93 | 495.50 |
| 速动比率(%) | 206.86 | 480.29 | 232.05 |
|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 54.70 | 121.34 | -77.36 |
| 全部债务/EBITDA(倍) | 0.24 | 0.00 | 1.19 |

注：长期应付款中有息债务调整至长期债务；

附件3 有关计算指标的计算公式

| 指标名称 | 计算公式 |
|-----------------|---|
| 增长指标 | |
| 资产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 |
| 净资产年复合增长率 | (1) 2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上期)/上期×100% |
| 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 (2) n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前n年) ^{1/(n-1)} -1]×100% |
| 利润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 |
| 经营效率指标 | |
|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平均应收票据) |
| 存货周转次数 |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 |
| 总资产周转次数 |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
| 现金收入比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100% |
| 盈利指标 | |
| 总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费用化利息支出)/(所有者权益+长期债务+短期债务)×100% |
|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00% |
|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收入×100% |
| 债务结构指标 | |
|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
|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 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
|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 长期债务/(长期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
| 担保比率 | 担保余额/所有者权益×100% |
|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 |
| EBITDA利息倍数 | EBITDA/利息支出 |
| 全部债务/EBITDA | 全部债务/EBITDA |
|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 |
|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
|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100% |
|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合计×100% |

注: 现金类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投资+应收票据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全部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后, 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少数股东权益

附件 4 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06年3月29日发布的“银发〔2006〕95号”文《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以及2006年11月21日发布的《信贷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规范》等文件的有关规定，银行间债券市场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AAA级，CCC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 级别设置 | 含 义 |
|------|--------------------------------|
| AAA |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 AA |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
| A |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
| BBB |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
| BB |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
| B |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
| CCC |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
| CC |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
| C | 不能偿还债务 |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同中长期债券。